

证券代码：601615

证券简称：明阳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1-061

##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修订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披露了《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现对“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决定及目的”之“二、未来12个月增持或处置股份计划”作如下修订：

### 修订前：

本次权益变动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处置股份的计划。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，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 修订后：

截至本报告签署日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处置股份的计划。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，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《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其他内容不变，修订后的报告书详见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修订稿）》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5月10日